



关于湖州纳尼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
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

委托单位：湖州纳尼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单位：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联系电话：（86）010 84715612
传真号码：（86）010 64790904



目 录

关于湖州纳尼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

湖州纳尼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1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
五栋大楼 B2 座 301 室 邮编 100004
电话 +86 10 84715612
传真 +86 10 64790904
www.apaq-cn.com

关于湖州纳尼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

亚会 B 专审字（2017）0290 号

湖州纳尼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湖州纳尼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纳尼亚公司”）委托，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审计了纳尼亚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亚会 B 审字（2017）1124 号标准审计报告。

根据全国股转系统公司《关于做好挂牌企业、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股转系统公告[2015]107 号）的规定，纳尼亚公司编制了本专项说明所附的湖州纳尼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纳尼亚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纳尼亚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对纳尼亚公司实施于 2016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往来的相关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 2016 年度纳尼亚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挂牌公司资金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供纳尼亚公司披露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湖州纳尼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
况汇总表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五日

附件:

湖州纳尼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单位: 人民币元

非经营性 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挂牌公司 的关联关系	挂牌公司核算 的会计科目	2016年期初占 用资金余额	2016年度占用 累计发生金额 (不含利息)	2016年度占用 资金的利息 (如有)	2016年度偿还 累计发生金额	2016年期末占 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大股东及其 附属企业										
小计	-	-	-							-
前大股东及其 附属企业										
小计	-	-	-							-
总计	-	-	-							-
其他关联 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挂牌公司 的关联关系	挂牌公司核算 的会计科目	2016年期初往 来资金余额	2016年度往来 累计发生金额 (不含利息)	2016年度往来 资金的利息 (如有)	2016年度偿还 累计发生金额	2016年期末往 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 附属企业										
挂牌公司的 子公司及其 附属企业										
关联自然人 及其控制的 法人										
其他关联人 及期附属企 业										
总计	-	-	-							-

本表已于2017年4月25日获董事会批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